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具体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力，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8月4日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自2023年9月4日起施行。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条款及内容，公司需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p>第八十四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提名方式和程序为：</p> <p>（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除外）和监事候选人；</p> <p>（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持有异议的，公司不得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三）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p> <p>（四）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进行表决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p>	<p>第八十四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提名方式和程序为：</p> <p>（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除外）和监事候选人；</p> <p>（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但不得提名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人员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关系密切人员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持有异议的，公司不得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三）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p> <p>（四）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进行表决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p>

	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依法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请求股东委托其代为行使提名独立董事的权利。
2	<p>第一百〇九条 原第二款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与发展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p>	<p>第一百〇九条 增加第二款 下列事项应当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款修改：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与发展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 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p>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

二、其他

1.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工商变更事宜。
2.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全文披露。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